社会经济

空间迁移与地位变迁
——十九世纪闽粤天地会与马来半岛华人秘密会党的比较

潮龙起

[摘要] 天地会的产生与发展是清代中后期社会经济变迁的结果。天地会成员的游民身份及其所从事的活动导致主流社会对它的压制和打击,其结果使它始终处于社会的边缘。而当它来到马来半岛后,则面对着一个政治统治薄弱、社会动荡不安以及经济处于开发之中的社会,这给它带来了很大的发展机遇,带有暴力色彩的秘密会党,凭着自身的实力,在实现空间位移的同时,也完成了社会地位的提升。

[关键词] 迁移 变迁 闽粤 天地会 马来半岛 秘密会党

[中图分类号] K2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2-8587(2006)-03-0059-07

The Spacial Migration and the Changes of Social status the Comparison of Tiandihui in Fujian and Guangdong with the Chinese Secret Society in Malay Peninsula in the 19th Century

The emergence and development of Tiandihui in Qing Dynasty was the result of the social and economic changes in the nineteen century. The members' identity of vagrants and activities it engaged in caused the repression and blow of the main-stream society, and its results mades it move about at the edge of the society all the time. After it came to the Malay Peninsula where the rule was weak, and the society was in turmoil, it had very great opportunity for its development. Being the violent party, when it migrated, its social status also changed.

天地会是乾隆二十六年(1761)创建于福建闽南的民间秘密结社①,直到清末,它在华南地区下层社会中具有广泛的社会影响。海外华人秘密会党是指旅居海外各地华侨中以天地会为主的各种帮会组织。乾隆末年,伴随着天地会的活动中心——福建和广东两省人民的海外迁移而开始在南洋地区出现,及至十九世纪中叶,已在海外华人社会广为流布。特别是在早期马来半岛的华人社会中,它扮演着十分重要的角色。这正如研究海外华人的著名学者颜清湟所言,"秘密会党如方言性集团与家族性组织一样,实为十九世纪与二十世纪初期新加坡、马来亚华人社会内重要的社会结构的一部分"②。

近年来,海内外的不少学者就海外华人秘密会党的产生和发展,秘密会党的主要活动和功能,秘密会党与华人社会的相互关系等问题进行了探讨,提出了不少具有重要参考价值的见解。本文则主要依据有关文献材料,结合相关专家的研究成果,从比较的视角着手,探讨十九世纪闽粤天地会在向海外播迁中所发生的地位变迁,并对形成这一变迁的原因进行探析,以图在一个更广阔的场景中理解秘密会党的发展动因。

[收稿日期] 2005-11-20
[作者简介] 潮龙起(1964-),男,暨南大学华侨华人研究所副研究员;广州 510632

一、闽粤天地会的边缘化

马来半岛华人秘密会党的形成和发展是清代华人本土天地会向海外传播的结果。因此，在分析马来半岛华人秘密会党之前，首先来分析华人本土天地会。从档案史料和相关研究成果来看，十九世纪闽粤天地会的社会地位明显有以下两个特征，即社会身份的边缘化和社会组织的边缘化。下面对此分别进行阐述。

（一）社会身份的边缘化

任何一个团体，其存在必有一定的社会成员。有什么样的成员，当构成什么样的团体。这也是分析中外华人秘密会党的一个起点。从清代闽粤天地会的一般成员构成来看，尽管其成分比较复杂，不同时期不同地区各有不同，主要包括破产农民、矿工、城乡雇佣劳动者、失业的纤夫水手、小手工业者、小商小贩、流民、游民、散兵游勇等，但总的来说，它是以失去职业和土地的游民为主，其特征就是身无恒业、居无定所，空间流动性极大。对此，很多学者已根据可靠档案史料进行过统计分析。③关于闽粤天地会首领和骨干的身份，也有专家对此研究，主要包括无权无势的兵丁差役、家道殷实的小地主、略通文墨的知识分子、被裁撤的散兵游勇及测字算命者、江湖医生、舞弄拳棒的卖艺人、游荡无业、海盗等。④可见，天地会首领都是久走江湖之人，见多识广，会一技之长，有一定的组织力和号召力。

总之，不论是天地会一般成员还是其首领，他们基本上都是社会的边缘群体，是在清代社会强大人口压力下，从农业社会中被排挤出来的那些人。他们或者是纯粹的无业游民，生活没有保障；或是处于半失业状态下的佣工度日者、肩挑负贩者等，生活很不稳定；或是从事主流社会鄙视的非正当职业者，如测字算命者、江湖艺人等，即所谓三教九流之辈。他们被摒弃在正统社会结构之外，是社会的边缘阶层，社会地位低下。

为什么处在社会边缘的游民阶层构成了天地会的主体？笔者认为，这与它产生的社会环境密切相关。清前期以来，随着人口的持续快速增长，特别是在沿海的闽粤两省，人口的高速膨胀已大大超过土地资源的负载力，造成人均生存资源的严重匮乏，整个社会生活水平已处于温饱线之下。⑤由于清朝政府和民间社会救济的不力，大批贫民被迫从其世居的土地和村落中游离出来，穿州过县，谋求生路。由于这些游民常年流浪异地他乡，孤单一人，精神寂寞，这种情形迫使他们需要寻找一种新的社会归属，以代替原有的亲族、村社等关系网络，以满足他们物质和精神的双重需求。而历史上刘、关、张“桃园三结义”和“梁山聚义”的故事在中国民间家喻户晓，广为流传，因此，为了应对生存的危机，他们往往通过中国传统的歃血结盟方式，组成团体，为彼此提供生活上的相互帮助和照应。这是闽粤天地会产生的社会背景，也是决定其成员身份构成的重要原因。

（二）社会组织的边缘化

由边缘化个体构成的天地会，其团体组织在清代社会结构中所处的位置如何？或者说，它与清政府及基层社会的宗族、保甲等正统乡里组织的关系及力量对比怎样？要回答这些问题，必须先分析天地会的基本活动。天地会原本是一种自卫型或是防御型的组织，但由于其成员没有正常的谋生手段，一旦它在陷入经济危机之时，或在社会控制不力之处，往往会依靠这种团体力量，不惜采取暴力手段掠夺社会财富。对此，秦宝琦先生曾据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所藏嘉庆、道光时期天地会案件进行统计。结果显示，其基本宗旨为“抢劫”的占有很大比例。⑥实际上，有清一代，闽粤天地会从事打家劫舍、抢劫勒赎、走私贩毒等各种社会破坏活动屡见不鲜。天地会这些活动对社会危害极大，不利于当权者的社会统治，这必然导致清政府对它的严厉镇压。有清一代，清政府多次修订并重申有关禁止秘密结社方面的法令⑦，并依靠强大的国家机器严惩违令者，以图取缔和禁止秘密结社活动。

清政府的这种政治态度对天地会的活动产生了巨大影响。首先，从活动形式来看，作为一种非法性组织，为了逃避清政府的打击，天地会的活动只能是秘密的，包括手势、隐语、切口在内的帮会亚文化也就是在此背景下形成

的，其主要功能就在于方便会内成员的交流而又能隐藏自己的真实身份。一种带有神秘感的天地会亚文化，加上其组织的非法性，结果导致它与统治阶级产生巨大鸿沟，使其边缘化的特征较为突出。

其次，清政府的这种政治态度也影响了基层社会组织的政治倾向。

尽管在一定情形下，具有管理基层社会职能的宗族会勾结与庇护天地会，但一般而论，它们都能制订族规，阻止族人参与秘密结社活动，并配合地方政府镇压、捉拿或搜捕起事者。如乾隆三十二年（1767），福建漳州府天地会起事失败后，会首卢茂“潜匿山洞，随经伊兄卢惕查知，同该族长禀首拿获”[⑧]。道光十五年（1835）十一月，广东人李魁在福建邵武县属彭墩村结会传徒，当地民人黄日贵被邀加入，并留存天地会的抄存歌本。当黄日贵的胞叔黄云开、黄云行、黄云显发现这一情况后，遂赴府呈首，并“欲行捆送”[⑨]。咸丰三年（1853）底，在清军及当地民团乡勇的夹击下，历时八个月的福建厦门小刀会起义失败。这次小刀会起义领袖之一的黄德美在脱离队伍，逃亡龙溪锦宅乡时，同宗的耆绅训导黄伦、生员黄燕、黄永梧等，率族众前往追获，将黄德美及其叔黄光箸、股首黄光揭捆送官军报功。[⑩]

再如保甲，它是清政府最基本的基层管理单位，在整个封建统治机构中处于十分重要的地位。有清一代，在清廷的督促下，保甲利用残忍的连坐制度，促使其编排范围内的民众相互监督，及时举报内部秘密会党的活动，极力防范外部天地会等会党的渗透，并积极查拿秘密会党的“逸犯”。嘉庆八年（1803），广东博罗、永安、归善三县天地会起义遭到清政府镇压而失败。对于这次天地会的起义，清政府心存余悸。为了防范天地会的反抗，清政府官员一方面责备“粤省向无鱼鳞烟户册，保甲之法，久未遵行”；另一方面又“饬令各该县就查勘抚恤之便，追查保甲，既足以联乡里之情，又可以稽查奸宄之伏，似在善后事宜中不可不办之事”[⑪]。嘉庆十七年（1812）五月，两广总督蒋攸銛等在奏严办结盟拜会并酌议约束惩创章程折中指出：“其自首免罪者，由县造具各姓名、住址清册，责成保甲、族长保领，严行稽查约束。仍将保人姓名登记册内，由臬司核详，臣等衙门备案。如有再犯，除按册勒拘正犯加等治罪外，并将管束不严之保甲、族长，拟以杖一百示儆。”[⑫]

这样，在清代统治阶级及民间社会管理中心和资源控制中心的宗族、保甲等乡里组织长期排斥和打压下，作为一种社会异端的天地会，它在正统社会中无任何地位可言，其生长空间十分有限，始终处在社会结构的边缘层。只是在清政府统治出现危机时，如太平天国时期和辛亥革命时期，它作为一种政治动员的从属力量，聚集大众，竖旗起事，一时能占据地方统治中心，但随着清廷大军的到来和围剿，又被迫退出中心舞台，蛰伏于底层社会之中，潜滋暗长，伺机而动。

再次，正统社会对天地会的压制也导致了后者空间分布的边缘化。

从清代会党成员的流动及其传会等活动地域来看，它一般以远离政府控制中心的跨省界、府界、县界的边远山区及沿海岛屿等为主。就闽粤两地天地会的情况来看，也是这样，主要集中在闽南、粤东的交界处，赣南与闽西、粤北等邻接地，湘桂粤黔交界处等。天地会起自闽南，但很快就自东向西流布广东。从天地会在广东的传播路径来看，就带有上述特点。1902年资产阶级维新人士欧榘甲（太平洋客）在《新广东》一文中认为，福建会党向广东传播有两个途径：“一由陆行，自福建汀洲而过广东嘉应，内入龙川、永安、连平、和平以及南雄州……一由海行，自福建漳州沿岸而达潮州之潮、揭，惠州之海陆丰、归，广州之东、新，渐由海岸而达于内河。”[⑬]闽粤天地会空间的这种分布有以下原因：第一，由于我国省、府、县之间大都以大山大川为自然分界线，这就决定了这些交界地区地形复杂，山径崎岖，间道杂出，林深路窄，地势极险，交通不便。这种地形的复杂性，导致了这些地区开发滞后。由于清代会党是社会经济变迁的产物，在寻求生存资源的过程中，大量的游民会党也就往往以上述地区作为首选地，并逐渐在此繁衍壮大。第二，由于受多方面条件限制，清代政府的控制中心主要在城市，包

括省治、府治、县治等。由于这些地方是政府机构所在地，有各级政府的官员、驻军、捕役等，因此，政府在此控制力较强。但在远离控制中心的边远乡村地区，由于当时的交通条件、通信技术相对落后，因而导致政府对远离中心地带的控制力会随着距离拉长而减弱。另外，在这些新开发地区，以血缘结合的宗族和以地缘结合的乡族、保甲等组织结构松散，整个移民地区的社会整合程度较低。因此，闽粤天地会为安全起见，尽量远离政治统治中心，而在此社会控制薄弱地带寻找生存空间，这导致天地会地域分布的边缘化，它也充分反映了闽粤天地会边缘化的社会地位。[14]

总之，十九世纪闽粤天地会的产生和发展以及其社会地位的边缘化是清代社会经济整体变迁的结果。尽管清政府采取严刑峻法及军事打击等各种手段，但只要游民会党的生计问题不能得到彻底解决，这种中心与边缘的对峙局面就会僵持下去。

二、马来半岛华人秘密会党地位的变迁

尽管闽粤两地的天地会系统曾多次揭竿而起，反抗清政府的专制统治，如嘉庆七年（1802）广东博罗、归善、永安天地会起义，咸丰三年（1853）的闽南小刀会起义，永春红线会起义，咸丰四年（1854）广东的红巾军起义等，以改变自己不利的边缘化处境，但这些起义无一不以失败而告终。为了逃避清政府的追捕和屠杀，失败后的天地会成员一部分逃至上文所述的沿海岛屿及省际交界的边缘地带，而另一部分则逃到清政府势力不能控制的南洋等地。[15]这也是马来半岛秘密会党兴盛的一个原因。

原本天地会的成员及离国后加入该会的闽粤民人在马来半岛的全新环境下，获得了较大的发展机会，其社会身份和组织地位较国内大为改观。

（一）社会身份的变迁

不同于本土天地会成员以无业游民为主，马来半岛秘密会党成员一般都有各种各样的职业，如矿工、园工、人力车夫、小商小贩等。根据一项 1826年的资料，“马六甲的三合会（天地会之变名——引者），能从内地的种植园及矿场内召集四千人，添合马六甲的三合会实力之内……他们的大本营，显然是设于马六甲地区外的现代森美兰的鲁葛（Lukut）锡矿内”[16]。可见，当时的马六甲三合会成员不少是种植园工及矿工。另外，根据槟城暴动调查委员会的调查报告，参与 1867年槟城大暴动的一大会党——义兴党，其成员主要是来自广东的劳工及手艺人；而其敌对党——大伯公会的成员主要是来自福建的富商、小店主及军火制造商和销售商。[17]尽管马来半岛会党的大部分成员来自华人社会的下层群众，但他们的生活境况还是好于国内的天地会成员，其中有不少人还能通过自己的辛勤劳作而获得成功。而十九世纪马来半岛华人秘密会党的首领则基本上是经济实力雄厚的商人，如种植园主、矿场主、贸易商、各种饷码承包商等。[18]不同于华人本土社会中“士、农、工、商”的四民等级结构，“士”占有重要的社会地位，在海外，很多学者观察到，华人社会中普遍缺少文化精英。[19]由于“士”这一阶层的缺席，因而，财富成为决定海外华人社会地位的主要因素，而拥有巨额财富的会党领袖当执华人社会之牛耳。

要认识本土天地会与马来半岛华人秘密会党成员身份存在的这一差异，我们必须分析包括天地会成员在内的闽粤人民迁移马来半岛的原因。

十九世纪闽粤贫民大批出国谋生，是在当时国内日益恶化的社会经济形势和动荡的政治环境推动下，以及西方殖民者为开发南洋经济资源、大量招徕劳动力的拉动下促成的。在向海外拓植的过程中，这类质属开发型的移民必须以群体精神从事各项事业。这样，早期移民为了团结互助，做到出入相友，守望相助，病疾相扶，纷纷组织秘密社会。与本土天地会相比，马来半岛的华人秘密会党成员有着比国内更多的发展机遇。当时的马来半岛资源蕴藏丰富，如橡胶、锡矿、石油、棕榈、咖啡等，另外还有大量肥沃的土地有待开垦。再者，当时的澳洲、西印度群岛、美洲等地也有很多资源有待开发。由于十九世纪上半叶世界市场对

糖、烟、棉花等热带经济作物的需要日益增长，而不道德的奴隶贸易此时又遭废止，所以，殖民者对廉价劳力的需求就更加迫切。在当时的情况下，不论是中国自由移民还是“猪仔”华工，他们在马来半岛的职业是不成问题的。与国内闽粤人多地少的情况相反，马来半岛人少地多，有大片未被开发的土地和矿藏。这也是闽粤人民大批移民马来半岛的一个原因。而秘密会党首领则以其组织为工具，在马来土酋及华人内部各帮派的势力中，积极争夺苦力、矿场、土地及各种饷码等社会资源的控制权，并以此成为华人富商。在此方面，吉隆坡开埠功勋、海山会党首领叶亚来的致富经历最有代表性。[20]

不过，相对于国内天地会，马来半岛华人秘密会党的内部分化更大一些，会党首领与普通成员的社会差异更为明显。

(二) 社会组织的变迁

马来半岛华人秘密会党社会身份的升迁，特别是其首领地位的升迁，给其组织在华人社会乃至殖民地政府或马来土邦中带来了较高的地位。其标志就是秘密会党实际上是华人社会的统治者，主要表现在以下两方面：第一，作为殖民政权或马来王公委托华侨社会首领管理华侨社会具体事务的甲必丹，大多数是由秘密会党首领充任。如吉隆坡的前后五位华人甲必丹丘秀、刘壬光、叶亚来、叶亚石 (也作叶石、叶致英)、叶观盛，以及霹雳拿律的甲必丹陈亚炎和郑景贵都是当地会党首领。他们权力很大，可裁定华人社会内部的一般争端，享有一定的执法权和司法权，以及拓地、贸易、管理华侨聚居区域等全权。第二，华人社会中很多地缘型、血缘型、神缘型等社团是由秘密会党首领创建，并由他们担任领导职务。如吉隆坡的惠州公司是于 1864 年由叶亚来所建并担任领导职务，叶亚来谢世后由叶亚石掌领[21]；雪兰莪的赤溪会馆由义兴党领袖叶观盛创建；等等。再如血缘性的社团，如新加坡的曹家馆是于 1819 年由义兴公司曹亚珠 (志、枝、芝、符义) 所建。[22]神缘性组织有柔佛古庙，于 1870年在义兴公司第二代首领陈旭年的领导下倡建。[23]业缘性组织如吉隆坡商务局是由四邑帮义兴党人陆佑所建，等等。[24]

与华人本土的天地会，一般被排斥在正统社会结构之外不同，而马来半岛的华人会党与华人其他社团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彼此相互融合，关系复杂。新加坡学者麦留芳指出：“19世纪以前的华侨的庙堂、会馆、公司及会党实质上是指不同活动角度的一件事。诸如在婚丧礼节的需求上，某团体是庙堂；在联谊及社会活动上，某团体便是会馆；在职业介绍及垄断的活动上，某团体就被视为公司；在发生冲突需要武力解决时，某团体就是会党组织。”[25]马来西亚杰出的华人历史学家陈剑虹在论述十九世纪吉隆坡华人秘密会党的重要性时指出，“秘密会社和血缘、地缘共同体是边疆社会结构的枝干”[26]。

秘密会党为何能在十九世纪马来半岛拥有如此重要的社会地位？笔者认为，这与当时马来半岛的社会历史进程关系很大。具体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第一，政治统治力量的薄弱。

十九世纪的马来半岛，不论是海峡殖民地统治者，还是半岛内陆的马来王公，其统治力量非常有限。在旧的封建统治行将摧毁、新的殖民统治远未充分建立的转型期，社会处于混乱与动荡之中。对殖民者来说，开辟伊始，政治草创，百废待兴，殖民政权人力、物力十分有限，行政机构设置不健全，只能对殖民地采取粗放式管理。而半岛内陆地区，当时还处在一个前封建社会阶段，马来苏丹和土酋或是割据一隅，或是互相征伐，统治力量既分散，又薄弱。他们过着养尊处优的生活，对于其辖地都是疏于治理，只关心自己的税收能否按时按量征收到，其他一概不问。如在十九世纪六十年代初，作为雪兰莪州的苏丹阿都沙末 (Raja Abdul Samad) 和作为巴生河流域的管理者拉惹阿都拉 (Raja Abdullah) 就对吉隆坡的事务不闻不问。特别是阿都沙末晚年时，以园艺、囤锡及抽鸦片打发时间，疏于管制州内的拉惹，也不热衷于保持社稷安宁。[27]因此，马来半岛统治者出于其统治阶级的需要，也由于自身人力、财力不足，以及语言、信息等方面的障碍所造成管理上的困难，采取了间接统治手法，委任华人甲必丹对华人进行自我管理，不但不镇压和取缔华人秘密会党，反而还为它们

提供某种方便，其目的就是利用会党解决各种社会纠纷，维持治安，或以它为力量争夺资源的控制权，或借助会党势力开发殖民地资源。

在这种情况下，英属海峡殖民地和马来土邦的统治者都设法与会党首领保持友好关系，如 1819年新加坡开埠时跟随莱佛士登陆新加坡的曹亚珠，就是当时秘密组织“义兴公司”的一个领袖。㉘可见两人关系甚密。即使后来新加坡“义兴公司”的发展没得到莱佛士的支持的话，但至少他也未进行干涉。作为海山会党首领的叶亚来，他在吉隆坡甲必丹之位时，先后与拉惹玛蒂（Raja Mahdi）、东姑古丁（Tunku Kudin）等王室成员结成同盟。但他不受他们的钳制，而拥有对吉隆坡的行政和司法权。㉙海峡殖民地总督 O.Cavangh（1861-1867年在位）曾在局势紧张时请秘密会社首领们从早上 6点到晚上 10点，每 4小时上街巡视一次，平息械斗。1877年，首任华民护卫司官员毕麒麟仍不得不设法与秘密会社首领建立密切联系。㉚十九世纪四十年代初期招募同乡进行柔佛陈厝港（Kangar Tebrau）与新山（Johor Bahru）的垦殖工作的港主，乃是义兴会之首领陈开顺，其势力相当雄厚，曾多次率领“义兴公司”党员协助柔佛州统治者德门公伊不拉欣皇室平定麻坡等地区之叛变，被皇室宣布为境内唯一可以公开活动之会党，受到马来统治者的善待，取得“独尊义兴”的地位，享有各种权力，“义兴公司”即成为新山早年的华侨领导机关。1889年，海峡殖民地政府颁布社团法令，取缔会党。随后，殖民地总督金文泰（Clementi）欲将此法令推行于柔佛州，并在 1890年及 1892年两度要求苏丹阿布达加采取措施，解散义兴党，但都遭到后者的拒绝。阿布达加认为，“义兴公司”是一个友善的组织，它的存在对华族人口有极大的用处和利益。㉛可见，不论是英属海峡殖民地政府，还是马来王公的统治者，都曾有与秘密会党良好的合作关系。尽管秘密会党也有反抗英国殖民者和马来王公统治的暴动，以及后者对秘密会党的镇压，但这种对立不是他们之间的主要关系。这与清政府对会党一味压制和打击的态度，形成鲜明对比。除了马来半岛统治者力量薄弱外，这也与马来半岛的华人秘密会党基本上都是自食其力者有关，他们对社会危害不大。尽管很多秘密会党通过控制烟、赌、娼等业及“猪仔”华工的供应、运输和销售而获取暴利，但这种不道德的经济行为得到了英属海峡殖民地政府或马来苏丹的认可。所以，在这种情况下，当时马来半岛的华人秘密会党也不是什么“秘密”的。颜清湟说：“华人秘密会党在 1890年被压制之前，实为华人社区内半合法的自治机构。”㉜正因当权者的这种宽容态度，给了华人秘密会党很大的发展空间，它的首领可以在公开场合抛头露面，参与主流社会的一切活动，并积极融入到主流社会之中，而不需要像本土的天地会那样，总是设法躲避清政府的打击，寻找清政府控制薄弱的边缘地带活动。

第二，社会环境的动荡不安。

十九世纪马来半岛动荡不安的社会环境，则是推动秘密会党势力发展的另一个重要因素，它与前文所述的马来半岛政治统治力量薄弱有关。十九世纪前的马来社会还是处于前封建社会状态，自然条件和社会环境相当恶劣，蛮烟瘴气，凶兽四出，海盗肆虐，迷信盛行，整个半岛除了沿海等少数地方有规模不大的村落外，大部分地区则是被莽莽苍苍的热带丛林所覆盖。这还是一个充满暴力的社会，原始性的野蛮暴行、屠杀、暴力征服等争斗充斥于整个社会，个人之间、群体之间热衷于诉诸暴力、械斗和枪杀。进入十九世纪的拓荒年代，马来半岛由于政治草创，法律不周，教育文化机构尚无，人民蛮性未脱，其社会境况未得到根本改变。随着不同族群移民的到来，他们对经济资源的争夺日益激烈，导致暴力冲突频繁不已，社会秩序混乱不堪，人民生命财产毫无保障。如十九世纪的吉隆坡，“是无法无天的匪党的天下，那个时候，武力代替了法律。‘法治’的意义没有人懂，谁的人马最多，势力最强，就让谁‘称王道帝’”。特别是在吉隆坡开埠初期，“土霸割据的混乱状态，使当时的人民，在恐怖的气氛中生活”㉝。由于统治者保护不力，很多移民集团必须拥有武装力量，用以对付法制不健全的土著社会中经常发生的抢夺、骚扰事件。因此，在这样一个充满暴力的社会，作为一种明显带有武装暴力性质

的秘密结社,[34]自然成为人们依归的对象。当时华人的社会秩序也只有秘密会党的铁腕统治才能得到稳定和安宁，华人的生命财产也只有得到秘密会党的保护才能得到保障。这正如麦留芳所说的那样，“华人秘密会党的兴起，与华族移民得不到充分法律的保护，有很大关系。当普通社会所受法律保护大为改善时，本地华人私会党便显得不大活跃”[35]。1869年，吉隆坡海山会党领袖叶亚来在刘壬光去世后继任吉隆坡甲必丹时，当时吉隆坡的情况是，盗贼横行镇郊，社会治安混乱。叶亚来能在内部充满纷争、外部时遭敌对势力偷袭的险恶环境下，保持吉隆坡实际统治者的地位，完全依赖于会党的武装力量。[36]

综上所述，天地会的产生与发展是清代中后期社会变迁的结果。以游民为主体的天地会在清政府和民间社会的打压下，始终处于社会的边缘地区，而当它来到马来半岛后，则面对一个政治统治薄弱，社会动荡不安及经济处于开发之中的社会，这给它带来很大的发展机遇。带有暴力色彩的秘密会党，凭着自身的实力，在实现空间位移的同时，也完成了社会地位的提升。

---

①尽管天地会的创立时间众说纷纭，莫衷一是，但乾隆二十六年说是建立在可靠的档案资料基础上，得到了相当多的人认同。可参阅蔡少卿：《中国近代会党史研究》，中华书局 1987年版，第 45－58页；秦宝琦：《清前期天地会研究》，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88年版，第 91－103页，第 32页。

② ㉜颜清湟著，李恩涵译：《星、马华人与辛亥革命》，台湾联经出版社 1982版，第 32页。

③庄吉发：《清代闽粤地区的人口流动与秘密会党的发展》，见《清史论丛》(三)，文史哲出版社 1998年版；骆宝善：《太平天国时期的广东天地会起义述略》，《中山大学学报》1981年第 4期；见蔡少卿：《中国近代会党史研究》，中华书局 1987年版，第 13－14页。

④秦宝琦：《中国地下社会》(清前期秘密社会卷)，学苑出版社 1993年版，第 463－464页；又见蔡少卿：《中国近代会党史研究》，中华书局 1987年版，第 142－146页。

⑤雷冬文：《近代广东会党——关于其在近代广东社会变迁中的作用》，暨南大学出版社 2004年版，第 18－32页。

⑥秦宝琦：《天地会档案史料概述》，《历史档案》1981第 1期。

⑦赫治清：《天地会起源研究》，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1996年版，第 181－191页。

⑧⑪中国人民大学清史所、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合编：《天地会》(七)，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88年版，第 531页，第 107页。

⑨⑫中国人民大学清史所、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合编：《天地会》(六)，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第 230页，第 503页。

⑩洪卜仁：《闽南小刀会起义史料选编》，鹭江出版社 1994年版，第 63页。

⑬张枬、王忍之编：《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 1卷上册)，北京三联书店 1978年版，第 301页。

⑭潮龙起：《清代会党的地域环境与清政府的社会控制》，《史学月刊》2004年第 4期。

⑮这些资料散见于以下文献：温雄飞：《南洋华侨通史》，上海东方印书馆 1929年版，第 137－139页；陈翰笙：《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 5辑，中华书局 1984年版，第 12页；罗尔纲著：《太平天国史》卷七十九，会党起义传二，中华书局 1991年版；郑炳山：《泉州华侨与辛亥革命》，见《泉州华侨史料》编委会：《泉州华侨史料》第二辑，泉州市归国华侨联合会、泉州市侨务办公室 1985年印行，第 24页；陈翰笙：《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 7辑，第 16页；广东省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华人沧桑录》，广东人民出版社 1984年版，第 53页。

⑯[英] 巴素 (V• Purcell) 著，刘前度译：《马来亚华侨史》，(台湾) 光华日报有限公司 1950年版，第 109页。

⑰ Leon• Comber, Chinese Secret Societies in Malaya——A Survey of the Triads Society from 1800 to 1900 [M]. J. J. Augustin Incorporated Publisher Locast Valley, New York, 1959, p119－120.

⑱邱格屏：《世外无桃源——东南亚华人秘密会党》，北京三联书店，2003，第 121－132页。

⑲王赓武：《社会与国家：东南亚与华人论文集》，(新加坡) 海涅曼教育出版社 1981年版，第 162页。

⑳见许云樵还译：《叶阿来札记》，见 (马来西亚) 黄茂桐主编：《吉隆坡仙四师爷庙庆祝一百二十五周年纪念特刊 (1864－1989)》，非买品，1989年印行；陈剑虹：《甲必丹时代的吉隆坡华人社会》，见

(下转 124页)

⑧《晋书·刑法志》卷二十。

⑨张研:《19世纪中期进入中国上层政权的地方精英·导言》,未刊稿。

⑪《唐律疏议签解》,中华书局 1996年版, 1009-1010页。

⑮参见郭松义、定宜庄:《清代民间婚书研究》,第二章,《婚契》,人民出版社 2005年版。

⑯转自 http://mhdi1811.anytome.com,“博物分馆”。

⑱费孝通:《乡土中国》,北京:三联书店 1985年版, 52页。

⑳基层社会如前述:国家对基层社会从以法家“治理模式”为主,到以儒家“控制模式”为主,承认县以下基层社会具有自治色彩的“礼治秩序”;当基层社会“礼治秩序”不能解决其间发生的纷争时,国家“法治秩序”依据“礼治秩序”提供的凭证予以仲裁。民间婚书、媒人、财礼共同成为仲裁户婚争端的法律依据。

㉑参见林端:《韦伯法律社会学的两大面向》,载于《儒家伦理与法律文化》,台北:巨流图书公司 1994版, 153—68页。

㉒梁治平:《从“礼治”到“法治”》,载于《开放时代》1999年 1期。

㉓㉕《明清徽州社会经济资料丛编》第 1集, 551页, 555页。

㉔《徽州千年契约文书·宋元明编》卷 2, 458页。

(上接第 65页)

李业霖主编:《吉隆坡开拓者的足迹:甲必丹叶亚来的一生》,吉隆坡华社研究中心 1997年版,第 177页。

㉑㉓ ㉔㉘马来西亚华团简史编委会:《马来西亚华团简史》,(吉隆坡)马来西亚中华大会堂总会 1999年版,第 155页,第 275页,第 242页,第 117页。

㉒林远辉、张应龙著:《新加坡马来西亚华侨史》,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1991年版,第 256页。

㉕麦留芳:《华侨会党的内部结构的蜕变》,新社季刊,第 5卷(4)。

㉖㉗ 陈剑红:《甲必丹时代的吉隆坡华人社会》,见李业霖主编:《吉隆坡开拓者的足迹:甲必丹叶亚来的一生》,第 172页,第 40、46页。

㉙㉝见[马来西亚]黄茂桐主编:《吉隆坡仙四师爷庙庆祝一百二十五周年纪念特刊(1864-1989)》,非买品, 1989年印行,第 240页,第 208页。

㉚吴凤斌:《东南亚华侨通史》,福建人民出版社 1994年版,第 67页。

㉛潘醒农:《回顾新柔潮人甘蜜史》,见潘醒农:《潮侨溯源集》,台北八方文化企业公司 1993年版,第 64页;舒庆祥:《义兴公司与柔佛苏丹》,(马)《星州日报》2003年 4月 18日。

㉞关于秘密会党的暴力性质,可参见刘伯涵:《从崔应阶等三件奏折看天地会的军事组织色彩》,《历史档案》, 1987年第 2期;又见欧阳恩良:《形异神同——中国秘密社会两大系统比较研究》,贵州人民出版社 2004年版,第 269-276页。

㉟麦留芳著,张清江译:《星马华人私会党的研究》,台湾正中书局 1985年版,第 71页。

㊱温广益:《华侨名人传》(广东籍),广东人民出版社 1988年版,第 41页。